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车用环保产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建设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车斌

建设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 13562623054

邮 编： 266324

地 址： 胶州市里岔镇里岔村西

表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车用环保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划√)				
建设地点	胶州市里岔镇里岔村西				
产品	防冻液		车用尿素溶液		
设计生产能力	7500吨/年		7500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7500吨/年		7500吨/年		
环评时间	2019.04		开工日期	——	
完工日期	2015.08		现场监测时间	2019.05.25~2019.05.26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胶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写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设计总投资	800万元	设计环保投资	10万元	比例	1.25%
实际总投资	8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万元	比例	1.25%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07.16修订）；</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p> <p>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保护部公告[2018]第9号，2018.05.15）；</p> <p>4、《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2019.04）；</p> <p>5、《胶州市环境保护局对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胶环审（2019）129号，2019.03.07）；</p> <p>6、项目实际建设情况；</p> <p>7、山东骧然检测有限公司《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监测报告》（19HJ052501）。</p>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p>1、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p> <p>2、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相应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应规定。</p>				

表 2、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位于青岛市胶州市里岔镇里岔村西，企业租赁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建设本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3644m²，建筑面积 1924.9m²，主要包括生产车间 1 座、原料仓库 1 座、办公室 1 座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电子中控系统、调和罐、成品罐、一级反渗透、二级反渗透、自动灌装机等，年产防冻液 7500 吨、车用尿素溶液 7500 吨。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d，每天生产 8h。

2.2 项目进度

公司于 2015 年投资建设防冻液、车用尿素溶液调和分装项目，主要调和分装防冻液、车用尿素溶液，年产量为防冻液 7500t/a、车用尿素溶液 7500t/a，项目于 2015 年 8 月投产，2017 年 7 月因未办理环评手续停产。2018 年 7 月，企业委托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编制《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3 月 7 日，胶州市环境保护局以胶环审（2019）129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山东骁然检测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于 2019 年 5 月 25 日~2019 年 5 月 26 日对项目污染物的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并按照《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中对建设项目的管理要求，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2.3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胶州市里岔镇里岔村西（中心坐标为北纬 36.057°，东经 119.775°）。项目东侧隔路为农田及里岔村；南侧为青岛施耐森木工机械公司；西侧为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北侧为里岔镇邮电支局、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企业租赁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建设本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3644m²，建筑面积 1924.9m²，主要包括生产车间 1 座、原料仓库 1 座、办公室 1 座等。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见附图 2。

2.4 卫生防护距离与周边分布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周边具体分布情况见表 2-1 及附图 3。

表 2-1 周边分布情况

序号	敏感点名称	方位	与本项目距离（m）	备注
----	-------	----	-----------	----

1	皇骐富贵百合园小区	N	105	居民区
2	河北村	NE	560	居民区
3	里岔村民居	E	40	居民区
4	里岔镇	E	460	居民区
5	韩家庄村	SE	720	居民区
6	薛家庄村	SE	810	居民区
7	米家庄村	S	650	居民区

2.5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组成，建设内容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	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 1 层，框架钢结构，长 59m，宽 23m，建筑面积 1357m ²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 座 1 层，砖混结构，长 32 米，宽 5.1 米，建筑面积 163.2m ²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原料仓库	1 座 1 层，钢结构，长 21m，宽 5.1m，建筑面积 107.1m ²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成品仓库	1 座 1 层，钢结构，长 20.7m 宽 5.1m，建筑面积 105.6m ²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杂物间	1 座 1 层，砖混结构，长 32 米，宽 6 米，建筑面积 192m ²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3	公用工程	供水	由胶州供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供电	胶州供电公司供电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供热	生产无需供热，生活采用空调采暖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4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制水过程产生的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或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废气治理	无废气产生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噪声治理	隔声、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固废治理	危废暂存间、垃圾桶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绿化	绿化面积 200m ²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

2.6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规格	材质
1	电子中控系统	1 套	1 套	/	/
2	调和罐	3 台	3 台	Φ2.5×3m, 12m ³	不锈钢
3	成品罐	8 台	8 台	Φ2.5×3m, 12m ³	不锈钢

4	一级反渗透设备	1套	1套	/	/
5	二级反渗透	1套	1套	/	/
6	自动灌装机设备	3套	3套	/	/
7	自动旋/压盖机	3台	3台	/	/
8	乙二醇储罐	2台	2台	Φ5×6m, 120m ³	不锈钢
9	空压机	1台	1台	/	/
10	干燥机	1台	1台	/	/
11	上料机	1台	1台	/	/
12	全自动铝箔封口机	1台	1台	/	/
13	自动封箱机	1台	1台	/	/
14	edi 电除盐过滤机	0	1台	/	/
15	超滤提纯过滤机	0	1台	/	/

2.7 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4。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5。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t/a)	形态	最大储存量	来源
1	高纯尿素	2512.5	固态	10t	外购，袋装，存放于原料库
2	色素	0.005	固态	0.01t	外购，袋装，存放于原料库
3	涤纶级乙二醇	3750	液态	10t	外购，桶装，存放于原料库
4	纯水	8737.5	液态	—	反渗透设备制备
5	防腐剂	0.5	液态	0.5t	外购，桶装，存放于原料库

表 2-5 项目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t/a)	形态
1	防冻液	7500	液态
2	车用尿素溶液	7500	液态

2.8 主要运营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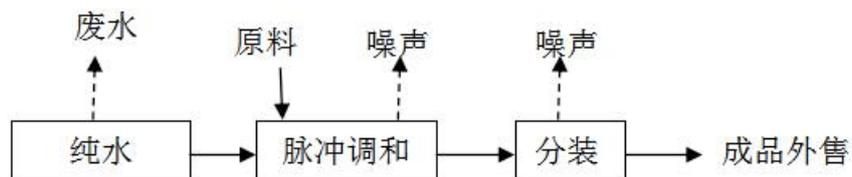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简述：防冻液与车用尿素溶液工艺流程类似。

原水进行电除盐过滤，打开反渗透设备，经电除盐过滤后的原水通过沉淀罐进入一

级反渗透，生成半成品水，再进入二级反渗过滤，生成去离子水备用。打开中控系统，按照配方比例输入进料数量，数量确认无误后开始进料。进料完成后点击“调和”按钮开始调和。调和完成后进行超滤提纯过滤，然后成品进入成品罐。启动全自动灌装机，打开管道阀门使原材料进入料斗开始灌装。灌装完成后经过自动旋盖机、自动封口机后，进入包装箱打包销售。仪表用气由空气经干燥机干燥后进入空压机提供。

2.9 项目水平衡

(1)给水：

项目用纯水由 2 吨双级反渗透设备制造，生产 1t 纯水约产生 0.4t 浓水，项目纯水用量为 8737.5t/a，则浓水产生量为 3495t/a，则总用水量为 12232.5t/a。

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225m³/a。

(2)排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制水过程中产生的尾水，属于清净水，产生量为 2184.4t/a，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及绿化。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1t/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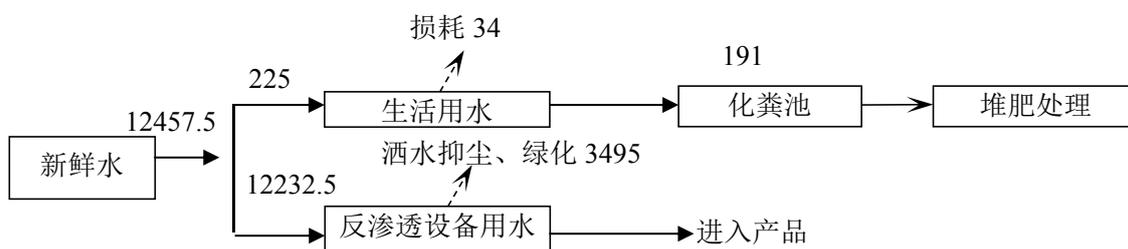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2.10 环评及批复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批复相比原水处理加了 1 台 edi 电除盐过滤机，成品液增加了 1 台超滤提纯过滤机。该变更不影响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 3、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3.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3.2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制水过程中产生的尾水，属于清净水，产生量为 2184.4t/a，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及绿化。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1t/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

3.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和设备维护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废机油抹布。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由厂家回收处置；维持设备运转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及种类	属性	年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1	废反渗透膜	反渗透设备	一般固废	0.05	厂家回收
2	废机油	机械设备保养	危险废物 HW08:900-249-08	0.01	委托具备危废处理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处置
3	废机油桶	储存	危险废物 HW49:900-041-49	0.01	
4	废含油抹布	机械设备保养	危险废物	0.002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3	



图 3-1 危废间

3.5 其他环保设施

3.5.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环境风险为火灾、乙二醇泄漏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针对本项目环境风险，企业于车间内部配备了消防设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对生产设备、原辅料运输储存以及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监控和管理；对危废暂存间、化粪池、车间地面等采取了防渗措施。

3.5.2 其他设施

厂区进行了绿化，达到了美化环境、增氧降噪的目的。

3.6 环境管理检查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其中对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工作做了详细规定。

3.7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1.25%。
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	制水过程产生的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或厂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	2
2	废气治理	无废气产生	0
3	噪声治理	隔声、减振等措施	5
4	固废治理	危废暂存间、垃圾桶	1
5	绿化	绿化面积 200m ²	2
合计			10

表 4、环评结论及批复要求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结论

(一)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 根据《2017年青岛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年胶州市 PM_{2.5}、PM₁₀、SO₂、NO₂、臭氧浓度范围分别在 41~45μg/m³、79~80μg/m³、15~17μg/m³、29~39μg/m³、174~186μg/m³之间, CO 浓度在 1.7~1.8μg/m³之间, 除 PM_{2.5}、PM₁₀、臭氧浓度外, SO₂、NO₂、CO 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2)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现状总体较好, 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3)地表水: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黄家河水库, 其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的地下水环境较好, 地下水质量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二)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项目租赁原有厂房进行生产, 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已消失, 此处不做分析。

(三)营运期的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无废气产生, 因此, 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反渗透设备产生的浓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绿化,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堆肥处理。项目化粪池经防渗处理, 可有效防止废水渗漏, 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3、固废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和设备维护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废油抹布。废反渗透膜属于一般固废, 厂家回收; 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 暂存在防雨、防渗、密闭的容器内且将容器置于具有照明、防火设施的室内, 且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豁免管理, 废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由项目所在地环卫部门收集后定期运往城市生

活垃圾填埋场，实行无害化处理。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企业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设备，对噪声较大的设备安装消声器，设备噪声经车间墙体隔音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夜间不生产)。对项目周边声环境和敏感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存在乙二醇泄露环境风险。本项目建设单位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对生产设备、原辅料运输储存以及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监控和管理，认真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在采取以上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6、公众参与

建设单位通过现场张贴公告、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的方式，充分了解到受项目影响区域的公众关系的问题以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对公众关心的问题进行咨询和解答。从公众参与的居民意见调查结果来看，10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建设表示支持，对项目建设认可，无公众表示反对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信息。

二、建议

项目的环保措施要与项目主体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确保各项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与协调发展。

1、加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并达到要求的防治效果。

2、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上述情况有所变化，应由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综上所述：在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落实到位的情况下，本项目运营后，厂界噪声达标；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化粪池经防渗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因此，从环境效益、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三统一的角度出发，该项目的选址及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批复的要求

一、该项目建于胶州市里岔镇工业聚集区，租赁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项目东侧隔路为农田及里岔村；南侧为青岛施耐森木工机械公司；西侧为青岛正合意包装

有限公司;北侧为里岔镇邮电支局、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项目总占地面积 364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24.9 平方米,主要包括:生产车间 1 座、办公室 1 座、原料仓库 1 座等,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电子中控系统 1 台、调和罐 3 台、成品罐 8 台、一级反渗透 1 台、二级反渗透 1 台,自动灌装机 3 台、自动旋盖机 3 台、原料罐 2 台、空压机 1 台、干燥机 1 台,上料机 1 台、全自动铝箔封口机 1 台,自动封箱机 1 台等,主要原辅材料为高纯尿素 2512.5 吨/年、色素 0.005 吨/年、涤纶级乙二醇 3750 吨/年、纯水 8737.5 吨/年、防腐剂 0.5 吨/年等。项目可年产防冻液 7500 吨、车用尿素溶液 7500 吨。

二、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严格落实以下要求:

(一)项目制水过程产生的尾水属清净水,可用于厂区绿化或厂区洒水抑尘等。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化粪池须做防渗处理。

(二)项目为简单复配工艺,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昼/夜<60/50 分贝)。

(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规范收集、贮存和无害化处置利用。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进行规范化管理,厂区危险废物暂存场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危险物资质单位处理,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定期向我局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五)按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按国家规定建立信息公开制度。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表 5、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根据胶环审（2019）129号《胶州市环境保护局对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03.07）以及相关要求，本项目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及限值

类别	执行标准	项目	单位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Leq	dB(A)	昼间：60
敏感点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Leq	dB(A)	昼间：60

5.2 监测分析及质量控制

5.2.1 噪声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5.3 监测人员资质

山东骁然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

表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噪声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1，监测点位置见图 6-1。

表 6-1 噪声监测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四周噪声最大处各设 1 个点，共布设 4 个点位	L_{Aeq}	昼间 2 次， 连续监测两天
2	敏感点：里岔村距离厂界最近居民墙外 1m	L_{Aeq}	昼间 2 次， 连续监测两天
3	敏感点：皇骐富贵百合园小区距离厂界最近居民墙外 1m	L_{Aeq}	昼间 2 次， 连续监测两天

注：企业夜间不生产，未监测。



图 6-1 噪声监测点位图

表 7、验收监测结果

7.1 生产工况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d，每天生产 8h。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点位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2019.05.25	1#	北厂界外 1m	09:15	58
			14:25	57
	2#	东厂界外 1m	09:30	56
			14:40	57
	3#	南厂界外 1m	09:46	55
			14:54	54
	4#	西厂界外 1m	10:02	55
			15:09	54
	5#	里岔村距离厂界最近居民墙 外 1m	10:15	58
			15:23	56
	6#	皇骐富贵百合园小区距离厂 界最近居民墙外 1m	10:32	54
			15:40	54
气象条件	昼间风速为 3.2m/s，阴。			
2019.05.26	1#	北厂界外 1m	10:12	58
			15:06	59
	2#	东厂界外 1m	10:20	54
			15:23	53
	3#	南厂界外 1m	10:36	53
			15:39	52
	4#	西厂界外 1m	10:51	55
			15:54	54

	5#	里岔村距离厂界最近居民墙 外 1m	11:08	54
			16:07	53
	6#	皇骐富贵百合园小区距离厂 界最近居民墙外 1m	11:25	57
			16:23	58
气象条件	昼间风速为 3.7m/s，阴。			

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测定值在 52~59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昼间：60dB(A)）。

敏感点昼间噪声测定值最大为 58dB(A)，小于其标准限值（昼间：60dB(A)）。

综上，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 8、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结论
1	项目制水过程产生的尾水属纯净水,可用于厂区绿化或厂区洒水抑尘等。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化粪池须做防渗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制水过程中产生的尾水,属于纯净水,产生量为 2184.4t/a,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及绿化。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1t/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项目化粪池进行了防渗处理。	已落实
2	项目为简单复配工艺,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已落实
3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昼/夜<60/50 分贝)。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已落实
4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规范收集、贮存和无害化处置利用。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进行规范化管理,厂区危险废物暂存场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理,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定期向我局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和设备维护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废机油抹布。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由厂家回收处置;维持设备运转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5	按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按国家规定建立信息公开制度。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其中对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工作做了详细规定。	已落实

表 9、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9.1 结论:

9.1.1、该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9.1.2、企业设置了环保领导小组，配备了环保管理人员，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环保档案齐全。

9.1.3、现场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9.1.4、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制水过程中产生的尾水，属于清净水，产生量为 2184.4t/a，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及绿化。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1t/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

9.1.5、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9.1.6、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9.1.7、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和设备维护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废机油抹布。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由厂家回收处置；维持设备运转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综上所述，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影响得到了有效控制。目前本工程已竣工，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各项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竣工验收阶段噪声排放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规定，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9.2 建议:

9.2.1、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得到妥善处置；

9.2.2、加强厂区绿化建设。

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环境情况图

附件 1、环评结论与建议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4、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附件 5、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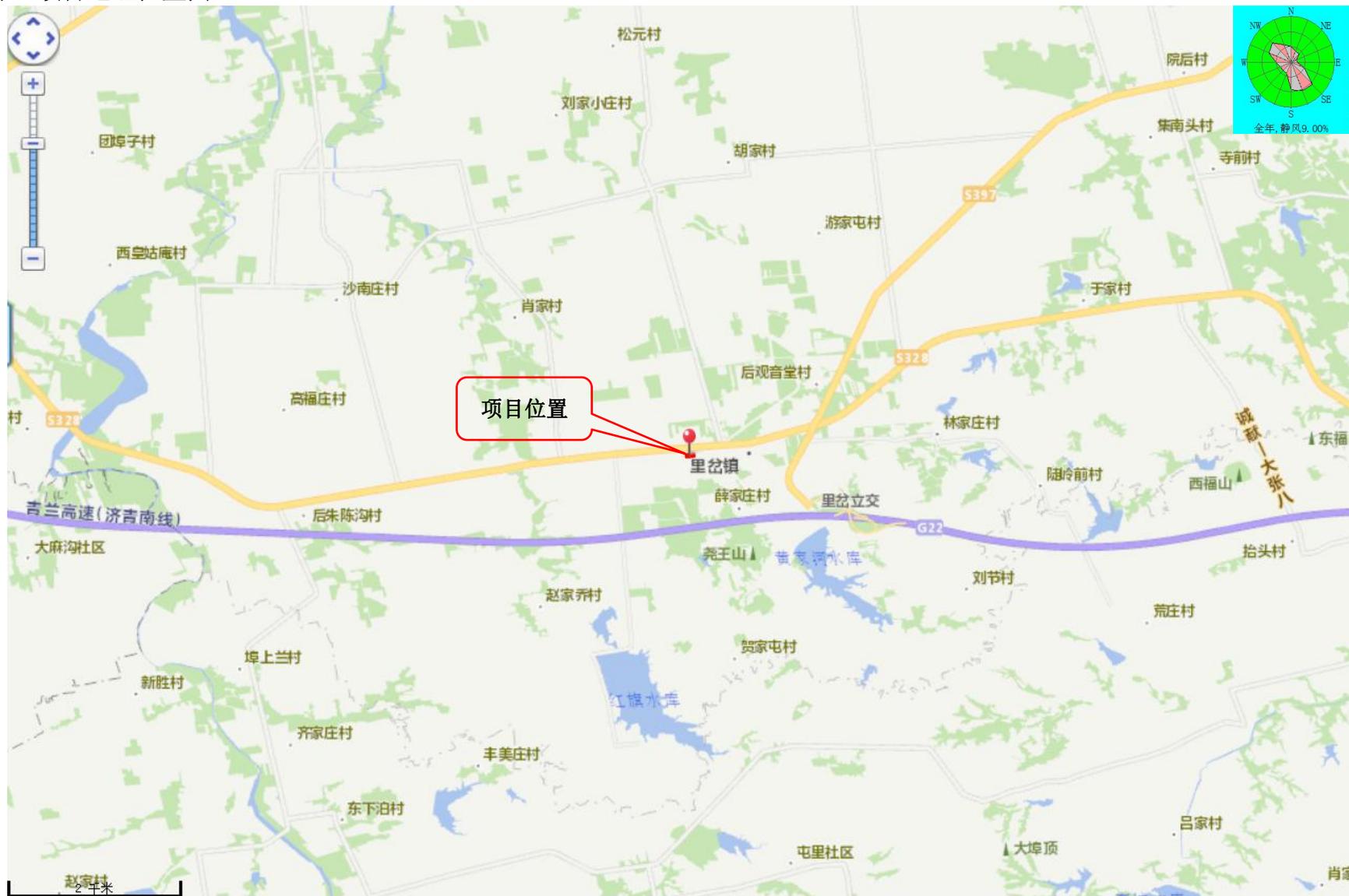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车用环保产品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胶州市里岔镇里岔村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36.057°，东经 119.775°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防冻液7500吨、车用尿素溶液7500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防冻液7500吨、车用尿素溶液7500吨		环评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胶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胶环审（2019）129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15.08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晓然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25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25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其他（万元）		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281334196584Y		验收时间		2020.04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2375	0.2375								+0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固体废物					0.0003	0.0003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情况图



附件 1 环评结论与建议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根据《2017年青岛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年胶州市PM_{2.5}、PM₁₀、SO₂、NO₂、臭氧浓度范围分别在41~45μg/m³、79~80μg/m³、15~17μg/m³、29~39μg/m³、174~186μg/m³之间,CO浓度在1.7~1.8μg/m³之间,除PM_{2.5}、PM₁₀、臭氧浓度外,SO₂、NO₂、CO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2)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现状总体较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3)地表水: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黄家河水库,其地表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项目所在地的地下水环境较好,地下水质量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二)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项目租赁原有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已消失,此处不做分析。

(三)营运期的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无废气产生,因此,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反渗透设备产生的浓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绿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堆肥处理。项目化粪池经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止废水渗漏,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3、固废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反渗透设备更换的废反渗透膜和设备维护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含废油抹布。废反渗透膜属于一般固废,厂家回收;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在防雨、防渗、密闭的容器内且将容器置于具有照明、防火设施的室内,且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豁免管理,废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由项目所在地环卫部门收集后定期运往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实行无害化处理。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

小。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企业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设备，对噪声较大的设备安装消声器，设备噪声经车间墙体隔音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夜间不生产)。对项目周边声环境和敏感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存在乙二醇泄露环境风险。本项目建设单位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对生产设备、原辅料运输储存以及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监控和管理，认真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在采取以上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6、公众参与

建设单位通过现场张贴公告、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的方式，充分了解到受项目影响区域的公众关系的问题以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对公众关心的问题进行咨询和解答。从公众参与的居民意见调查结果来看，10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建设表示支持，对项目建设认可，无公众表示反对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信息。

二、建议

项目的环保措施要与项目主体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确保各项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与协调发展。

1、加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并达到要求的防治效果。

2、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上述情况有所变化，应由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综上所述：在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落实到位的情况下，本项目运营后，厂界噪声达标；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化粪池经防渗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因此，从环境效益、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三统一的角度出发，该项目的选址及建设是可行的。

胶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胶环审〔2019〕129号

胶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用环保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于胶州市里岔镇工业聚集区，租赁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项目东侧隔路为农田及里岔村；南侧为青岛施耐森木工机械公司；西侧为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北侧为里岔镇邮电支局、青岛正合意包装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项目总占地面积 364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24.9 平方米，主要包括生产车间 1 座、办公室 1 座、原料仓库 1 座等。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电子中控系统 1 台、调和罐 3 台、成

品罐 8 台、一级反渗透 1 台、二级反渗透 1 台、自动灌装机 3 台、自动旋盖机 3 台、原料罐 2 台、空压机 1 台、干燥机 1 台、上料机 1 台、全自动铝箔封口机 1 台、自动封箱机 1 台等，主要原辅材料为高纯尿素 2512.5 吨/年、色素 0.005 吨/年、涤纶级乙二醇 3750 吨/年、纯水 8737.5 吨/年、防腐剂 0.5 吨/年等。项目可年产防冻液 7500 吨、车用尿素溶液 7500 吨。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环境不利因素将得到缓解。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严格落实以下要求：

（一）项目制水过程产生的尾水属清净水，可用于厂区绿化或厂区洒水抑尘等。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做农肥，不外排。化粪池须做防渗处理。

（二）项目为简单复配工艺，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昼/夜≤60/50 分贝）。

（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规范收集、贮存和无害化处置利用。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进行规范化管理，厂区危险废物暂存场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理，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定期向我局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五）按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按国家规定建立信息公开制度。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三、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和本批复要求。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应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胶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3月7日



附件 3 危废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SDWJ-2019-SW-QD-ST-051



合同查询
输入公司名称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 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 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冠县

签约时间: 2019年07月01日

第 1 页 共 5 页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青岛胶州市里岔镇里岔村西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15966186444 传 真：

乙方（受托方）：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冠县经济开发区后张平村 邮政编码：252500

联系电话：15863567899 座机电话：0635-5105786

鉴于：

1、甲方有危险废物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法人进行安全化处置。

2、乙方公司拥有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库，于2019年4月8日获得聊城市环保局下发的《关于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暂存转运项目经营活动延期的复函》（聊环函[2019]54号），可以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转运业务。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保护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运输、安全无害化处置等事宜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一）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废物包装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二）甲方提前10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确认符合承运要求，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主要成分	预处置量 (吨/年)	包装规格	处置价格 (元/吨)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液态		0.01		依据 化验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固态		0.01		结果 报价

附：须处置危险废物种类和价格需经过化验确认后确定，具体价格按照双方商议的报价单为准。
实际处置时，需签署附属协议，凡代码不属于乙方接收范围之内，此合同无效。30 吨以上起运，单次不足 30 吨按实际运输情况补交运输费用，单种危废不足一吨按一吨收费。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

- 1、甲方负责收集、包装、装车，乙方组织车辆承运。在甲方厂区废物由甲方负责装卸，人工、机械辅助装卸产生的装卸费由甲方承担。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车辆无货而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 2、处置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山东省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
- 3、处置地点：山东省冠县经济开发区万洁环保厂区。
- 4、甲、乙双方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并签字确认。

第四条 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对其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标识、收集，根据双方协议约定集中转运。
- 2、甲方确保包装无泄漏，包装物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相关环保要求，包装物按危险废物计算重量，且乙方不返还废物包装物。
-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特性、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

料。

4、甲、乙双方认可符合国家计量标准允许误差范围内的对方提供的危险废物计量重量。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废物的清运。
-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 3、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
- 4、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收款方式

收款账户：37001858008050156635

单位名称：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冠县支行

税 号 913715254943773173

公司地址：冠县工业园区后张平村

电 话：0635—5105779

- 1、甲方合同服务款 5000 元整。
- 2、甲方合同服务费不能冲抵处置及其他费用。
- 3、乙方去甲方接收危废后，根据双方确认的数量，结算货款，车辆方可离厂。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 1 年，自 2019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7 月 01 日。

第七条 违约约定

- 1、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
- 2、合同中约定的危废类别转移至乙方厂区，因乙方处置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

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所运危废与企业样品不符，隐瞒废物特性带来的处置费用增加及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并同时支付给乙方本批次处置费 10 倍的赔偿金。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冠县辖区内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终止

- (1) 合同到期，自然终止。
- (2) 发生不可抗力，自动终止。
- (3) 本合同条款终止，不影响双方因执行本合同期间已经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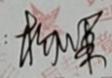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青岛顺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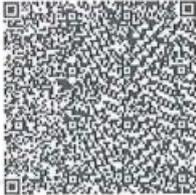
2019 年 7 月 1 日

乙方：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

2019 年 7 月 1 日

附件 4 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254943773173 1-1	
名称	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冠县工业园区后张平村
法定代表人	杨国梁
注册资本	壹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5月05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5月05日至2024年05月04日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环保工程设计、安装、服务；聚合氯化铁购销；酸洗废液综合利用；工业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和转运（凭环保部门批准的手续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10月15日	
<small>提示：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small>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d.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查询专用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临时）

编号：聊城危废临03

法人名称：山东方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杨国梁

住所：山东省冠县经济开发区后张平村

经营设施地址：山东省冠县经济开发区后张平村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转运***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HW04 农药废物（263-002-04 至 263-006-04、263-008-04 至 263-012-04、900-003-04），HW05 木材防腐剂废物（201-001-05 至 201-003-05、266-001-05 至 266-003-05、900-004-05），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900-405-06、900-406-06、900-409-06、900-410-06），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071-001-08、071-002-08、072-001-08、251-001-08 至 251-006-08、251-010-08 至 251-012-08、900-199-08 至 900-201-08、900-203-08 至 900-205-08、900-209-08、900-210-08、900-214-08 至 900-222-08、900-249-08），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液（900-005-09 至 900-007-09），HW11 精（蒸）馏残渣（251-013-11、252-001-11 至 252-014-11、252-016-11、450-001-11 至 450-003-11、772-001-11、900-013-11），HW12 染料、涂料废物（264-002-12 至 264-012-12、221-001-12、900-250-12 至 900-256-12、900-299-12），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65-104-13、900-014-13 至 900-016-13、900-451-13），HW14 新化学物质废物（900-017-14），HW16 感光材料废物（266-009-16、266-010-16、231-001-16、231-002-16、397-001-16、863-001-16、749-001-16、900-019-16），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50-17 至 336-064-17、336-066-17 至 336-069-17、336-101-17），HW21 含铬废物（193-001-21、193-002-21、261-041-21 至 261-044-21、

261-137-21、261-138-21、315-001-21 至 315-003-21、336-100-21、397-002-21），HW22 含铜废物（304-001-22、321-101-22、321-102-22、397-004-22、397-005-22、397-051-22），HW23 含锌废物（336-103-23、384-001-23、900-021-23），HW26 含镉废物（384-002-26），HW29 含汞废物（091-003-29、092-002-29、231-007-29、265-003-29、265-004-29、321-103-29、900-023-29、900-024-29、900-452-29），HW31 含铅废物（304-002-31、397-052-31、312-001-31、384-004-31、243-001-31、421-001-31、900-025-31），HW32 无机氟化物废物（900-026-32），HW34 废酸（251-014-34、264-013-34、261-057-34、261-058-34、314-001-34、336-105-34、397-005-34 至 397-007-34、900-300-34 至 900-308-34、900-349-34），HW35 废碱（251-015-35、261-059-35、193-003-35、221-002-35、900-350-35 至 900-356-35、900-399-35），HW36 石棉废物（109-001-36、261-060-36、302-001-36、308-001-36、366-001-36、373-002-36、900-030-36 至 900-032-36），HW46 含镍废物（261-087-46、394-005-46、900-037-46），HW47 含钡废物（261-088-47、336-106-47），HW48 有色金属冶炼废物（321-002-48 至 321-014-48、321-016-48 至 321-025-48、321-027-48 至 321-030-48、323-001-48），HW49 其他废物（900-039-49 至 900-042-49、900-044-49 至 900-047-49、900-999-49），HW50 废催化剂（251-016-50 至 251-019-50、261-151-50 至 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772-007-50、900-048-50、900-049-50）

经营规模：收集、贮存、转运 6 万吨/年

有效期限：2019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

发证机关（公章）

2019 年 10 月 10 日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仅对客户的委托样品负责。
- 2、本报告若无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资质认定 CMA 章和骑缝章无效。
- 3、本报告若无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4、本报告涂改后无效。
- 5、本报告分正副本，正本交委托客户，副本公司存档。
- 6、客户如对报告中的结果有异议时，请于自本报告发出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若超过规定的时间将不予受理。
- 7、本报告不经本公司同意，不得进行复制转发，也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等，违者我们将追究其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 8、当客户提供的信息不准确、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刻意隐瞒现场状况等行为，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本公司不予负责。

山东骁然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渭河路 917 号乙

电话：0532-66087000

传真：0532-66087000

邮编：266515



1. 监测结果

1.1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点位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2019. 05. 25	1#	北厂界外 1m	09:15	58
			14:25	57
	2#	东厂界外 1m	09:30	56
			14:40	57
	3#	南厂界外 1m	09:46	55
			14:54	54
	4#	西厂界外 1m	10:02	55
			15:09	54
	5#	里岔村距离厂界最近居民墙外 1m	10:15	58
			15:23	56
	6#	皇骐富贵百合园小区距离厂界 最近居民墙外 1m	10:32	54
			15:40	54
气象条件	昼间风速为 3.2m/s, 阴。			
2019. 05. 26	1#	北厂界外 1m	10:12	58
			15:06	59
	2#	东厂界外 1m	10:20	54
			15:23	53
	3#	南厂界外 1m	10:36	53
			15:39	52
	4#	西厂界外 1m	10:51	55
			15:54	54
	5#	里岔村距离厂界最近居民墙外 1m	11:08	54
			16:07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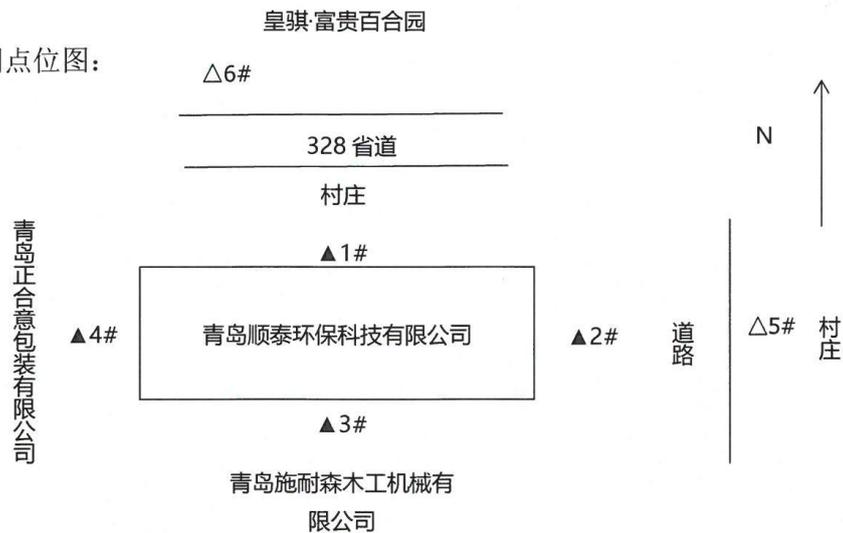
监测日期	点位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2019. 05. 26	6#	皇骐富贵百合园小区距离厂界 最近居民墙外 1m	11:25	57
			16:23	58
气象条件	昼间风速为 3.7m/s, 阴。			

2. 监测技术规范及使用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使用仪器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统计分析仪 XRJC-CYQ-0050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噪声统计分析仪 XRJC-CYQ-00505

3. 附件

3.1 噪声监测点位图:



报告编制:

报告审核:

